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6月24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于2019年7月10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4.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相关规定的说明的议案；

5.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

条及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方签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协议的议案；

8.关于《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0.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1.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12.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3.关于《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4.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